

##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书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投资概述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7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河北阿诺达汽车减振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阿诺达”）增资用于投建汽车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6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近日，河北阿诺达与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本项目”或“协议书”），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1.7亿元，租地面积42亩，总建筑面积30,658.29平方米。

本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 3、地址：保定市清苑区乐凯南大街5006号
- 4、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子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5、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地方政府机构，不存在履约能力受限

的情形，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河北阿诺达汽车减振器制造有限公司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改扩建项目。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1.7亿元，租用地面积42亩，总建筑面积30,658.29平方米。

3、项目产业定位：主要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

4、项目选址及用地规模：项目选址于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其四周为：东侧中冉坟地，西侧耀龙光电，南侧中南高科，北侧新华西路，共约占工业用地42亩。

5、项目生产工艺和主要设备：加工与装配；数控机床和汽车减振器精密组装自动线。

6、项目建设期限：项目建设期限为18个月（自乙方租赁之日起计算）。

7、项目效益：项目竣工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4亿元。

###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主体

甲方：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河北阿诺达汽车减振器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规政策，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就乙方在甲方管辖区范围内投资建设“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项目进行了深入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协议书。

#### （二）建设要求

1、乙方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按照清苑区总体规划及功能区划进行合理选址布局、集中开发和配套建设。

2、乙方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标准，原则上实行项目入驻评审制、招投标制、施工许可证制、工程合同管理制。项目建设必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做到安全施工、质量达标。

3、乙方的规划设计及建设应严格遵守甲方对项目规划、容积率、建筑密度、

绿化率、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规划要求。即：①自本协议约定的进场施工之日起2年内，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不得低于70%（含房产土地成本1.2亿）；②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350万元/亩（含房产土地成本1.2亿）；③工业项目用地创税率不低于30万元/亩·年。

4、乙方要严格按照《协议书》规定期限完成项目建设并投产。

5、乙方项目建设期原则上为一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为建设起点）。对个别投资规模大的项目，可视情况适当延长，并在《协议书》中予以明确，但延长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一年。

6、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破坏和擅自改变公共地上、地下设施，不得占用公共设施，妨碍其他企业建设及正常经营。

7、乙方项目建设必须重点做好安全设施和环保设施建设，安全、职业卫生、消防、环保设施建设未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的，不可投产。

8、甲方将对乙方投资项目予以重点保护，任何部门、组织及个人不得随意对其进行乱收费、乱检查、乱评比。

9、乙方要及时、准确地向开发区提供详细的施工计划及时限，并及时报送工程建设进度及各种数据等资料，开发区对项目进行全程跟踪，加强日常监督。

10、甲方负责将给水、排水、通讯、电力、道路等配套设施修至乙方所占地块道路红线外，并尽可能满足乙方建设的需要，所需费用由甲方支付；如有特殊情况，甲方负责协调解决，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以及与上述基础设施相连接的施工费用由乙方支付。

11、施工建设期间，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协调与当地的各单位关系，提高办事效率，化解相关矛盾。

### **（三）违约责任**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构成当事人对本协议的根本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将其取得的房屋使用权转让给他人。如转让，该转让行为无效，甲方有权无偿收回房屋土地使用权。

2、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建设进度时间、建设规模等进行开发的，甲方可以无偿收回房屋使用权。

公司股权转让限制。发生股权变动，须经甲方同意。

#### **（四）生效条款**

本协议经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租赁厂房土地用于投资建设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项目，是从公司中长期战略需求出发，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拓展，有利于促进公司战略规划逐步落地，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发展规模的扩大，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扩大市场份额，为公司收入增长打造新的增长曲线，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存在的风险**

1、协议书中的项目投资金额、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周期及项目建成后产值为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本次项目投资是公司基于对行业前景的判断，项目投入运营后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市场开发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不确定性，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需根据资金到位的情况分步实施，项目所需资金受资金筹措、信贷政策及融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具体投资金额和资金落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存在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河北阿诺达与河北清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悬架减振器智能制造项目投资协议书》。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